

# 中共山东师范大学委员会文件

山东师大党字〔2020〕9号

---

## 中共山东师范大学委员会 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师德师风建设的意见 (2020年3月19日)

为深入贯彻落实《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中发〔2018〕4号)《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师德师风建设的意见》(教师〔2019〕10号)和《关于加强师德师风建设的意见》(鲁教改字〔2019〕1号)等文件精神,进一步提升教师队伍建设水平,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结合学校实际,就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师德师风建设提出如下意见。

###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围绕学校事业发展目标，把师德师风作为评价教师队伍素质的第一标准，把师德师风建设作为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关键，严格制度规定，加强教育引导，强化激励约束，不断提高广大教师的思想政治素质、师德修养和专业素养，切实增强教师的职业认同感，激励引导教师争做“四有”好老师，做到教书与育人相统一、言传与身教相统一、潜心问道与服务社会相统一、学术自由与学术规范相统一，着力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二）基本原则。坚持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坚持意识形态正确引领，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遵循高等教育发展规律、教师成长规律和师德师风建设要求，注重高位引领与底线约束结合、严管与厚爱并重，不断激发教师内生动力；明确学校党委在师德师风建设中的领导职责，突出中层单位的主体责任，强化全体教师的主体意识，推进师德师风建设工作制度化、常态化。传承优秀师道传统，弘扬优秀校园文化，总结师德师风建设经验，适应新时代要求加强探索创新，推进师德师风建设水平不断提升。

（三）总体目标。经过5年左右的努力，着力解决师德师风建设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和不足，建立健全师德师风建设

制度体系和长效机制。教师的思想政治素质和职业道德水平进一步提升，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能力进一步增强，师道尊严进一步提振，尊师重教的氛围进一步浓厚，切实打造一支政治强、业务精、情怀深、思维新、视野广、自律严、人格正的教师队伍。

## 二、主要措施

（一）强化教育培训，加强教育引导。将师德教育纳入教师培训整体规划，摆在教师培养工作首位，贯穿教师职业生涯全过程。完善教师培训体系，创新培训形式，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开展培训，每年至少组织1次师德师风专题培训。将理想信念、民族精神、爱国主义、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红色教育、法律法规、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风私德等内容纳入教师教育课程体系，列为教师培训必修课。将师德教育作为骨干教师、学科带头人和领军人才、教学科研团队等培育的重要内容。依托教职工理论学习、基层组织生活等平台，经常性开展师德师风主题教育活动。每年举行新聘教师入职宣誓仪式，作为教师入职教育的重要一课和加强师德教育的重要载体；举办退休教师荣休仪式，为从教30年的教师颁发荣誉证书，传承和弘扬尊崇师道的文化理念。

（二）严明师德遵循，提升教师队伍师德水平。强化《高等学校教师职业道德规范》《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等有关规定的学习贯彻落实，出台师德师风建设相关规

定办法，进一步明确教师职业道德要求，以规范要求严格师德修养标准。通过师德知识学习、测试等形式，教育全体教师对应该遵守的职业道德和行为做到应知应做、必知必做。推进“课程思政”落地落实，引导广大教师自觉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带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坚定正确政治方向，传播优秀文化，潜心教书育人，关心爱护学生，坚持言行雅正，遵守学术规范，秉持公平诚信，坚守廉洁自律，积极奉献社会。

（三）强化管理监督，严肃查处师德失范行为。按照教育部《关于高校教师师德失范行为处理的指导意见》等要求，制定师德负面清单、师德失范行为处理办法等规定，划定教师职业行为底线，形成刚性约束。加强警示教育，严肃处理师德失范行为，促进教师知规范、有敬畏、守底线，引导教师以德立身、以德立学、以德施教、以德育人，营造风清气正的育人环境。

（四）严格考核考察，压实师德师风建设责任。完善教师招聘和人才引进办法，严格思想政治和师德考察，把好教师入口政治关。将思想政治和师德要求纳入教师聘用合同，对评价不合格、造成严重影响的人员取消聘用、解除聘用合同。将师德考核作为教师日常考核、年度考核和聘期考核的重要内容，严格考核标准和办法，师德考核不合格的年度考核、聘期考核应确定为不合格。在评奖推优等工作中进行师

德表现考察鉴定，对师德失范、德不配位的严格按有关规定予以处理，实行“一票否决”。建立教师个人信用记录，完善诚信承诺和失信惩戒机制。制定师德师风建设工作考核办法，将师德师风建设情况纳入中层单位考核指标体系。对中层单位及其负责人不履行职责或履行职责不到位，导致出现师德师风问题的，将依法依规严肃问责。

（五）加强组织建设，充分发挥党员教师作用。进一步加强教师党支部建设，强化基层党组织在把好政治关、师德关中的作用，将师德规范作为教师入党积极分子、教师党支部书记培训、民主评议党员等的重要内容。为教师党员教育提供主题明确、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培训，进一步提升党员教师的理想信念、道德情操、专业素养与人文情怀。发挥教师党支部书记在教书育人中的“双带头人”作用、党员教师的先锋模范作用，引导广大教师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自觉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

（六）选树先进典型，健全教师荣誉表彰体系。系统梳理学校现有教师奖励项目，构建从入职到退休，从教学一线到服务保障全方位、多层次的教师荣誉表彰体系。积极培养、挖掘师德先进典型，提炼教师为人、为学、为师的大爱师魂，弘扬先进模范的奉献精神，培育重德养德的良好风尚。以师德师风尤其是立德树人、教书育人表现为首要标准，开展先进个人、团队典型等师德建设先优评选，对表现突出的个人和

集体给予奖励并加强宣传，真正展现师德典型的良好精神风貌，让教师学有榜样、行有示范、见贤思齐，营造崇尚师德、争创师德典型的浓厚氛围，打造修身育人的良好环境。

（七）加强师德文化建设，彰显全国文明校园风范。大力弘扬“弘德明志、博学笃行”的校训、“尊贤尚功、奋发有为”的校园精神和“严谨治学、诲人不倦”的教风、“求索求真、学而不厌”的学风。将师德宣传作为学校宣传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强化先进典型的示范引领作用，创造良好的教书育人环境，激发广大教师的责任感、归属感和荣誉感。把培育良好师德师风作为校园文化建设的重要内容，充分发挥文化涵养师德师风功能，全面打造崇尚学术、追求卓越的校园文化，促进师德养成，建立重德养德的文化氛围和良好风尚，将学校优良文化传统内化为广大教师的价值追求和行为规范。

### 三、组织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把师德师风建设作为学校的重要工作，纳入事业发展全局谋划推进，建立形成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中层单位具体落实，全体教师自我规范的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学校成立师德建设与监督委员会，加强对全校师德师风建设工作总体规划、部署实施、督导检查，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党委教师工作部。学校领导班子成员按照工作分工，领导和指导分管部门、联系单位的师德师风建设

工作。各中层单位成立本单位师德师风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组织实施本单位师德师风建设工作。

（二）落实主体责任。强化教学科研单位师德师风建设工作主体责任，党政主要负责人作为本单位师德师风建设工作第一责任人。教学科研单位要坚持党政协同配合，实行“一岗双责”，严格落实学校党委工作部署要求，认真制定实施方案，扎实组织开展教育、宣传、监督、考核等师德师风建设工作。强化教师作为弘扬优良师德师风、落实立德树人主体的意识，促进教师将师德修养自觉纳入职业生涯规划，将师德规范主动融入工作实践，做好师德自律，捍卫职业尊严。

（三）实施综合建设。突出师德师风建设在学校全局工作的重要位置，保证有关工作与师德师风建设协调促进。坚持党建引领，建强教师党支部，充分发挥党支部在师德师风建设中的战斗堡垒作用，使教师党支部成为涵养师德师风的重要平台。加强干部队伍作风建设，把对教师的要求和标准对应落实到对干部的管理要求和作风建设标准，与师德师风建设相互促进。立足学校特点和优势创建实践基地，为师德师风涵养提供扎实依托。

（四）强化监督监控。建立健全师德状况调研、师德重大问题报告和师德舆情快速反应制度，开展师德师风隐患排查，学校师德建设与监督委员会对各单位执行有关工作要求情况进行督导。充分发挥教教职工代表大会、学术委员会、教

授委员会、工会等组织在师德师风建设中的作用。纪检监察、组织、宣传、人事人才、教学、科研等部门充分履行相应师德师风监管责任，全校各单位保持有效联动。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由党委教师工作部负责解释。

〔此件发至各院级单位党委（党总支）、校内各单位〕